

四川省内江市市中区人民法院公告

(2024)川1002民特31号 本院受理了申请人江绍明申请宣告被申请人江上平死亡一案，经查：江上平，男，汉族，1988年11月15日生，户籍住址四川省内江市市中区凌家镇岩湾村8社2号。于17年前出走，至今下落不明，现发出寻人公告，公告期间为1年。希望江上平本人在公告期间向本院申报具体住址及联系方式，凡知悉江上平生存现状的人请在公告期间将所在情况报告本院。公告期间届满，本院将依法判决。

四川省内江市市中区人民法院

本公告刊登在2024年10月21日

本公告从法治网、法治号下载

